



清风物语

节气话廉



· 处暑 ·

离离暑云散，袅袅凉风起。
处暑时节正是祛湿的「关键期」，
党员干部也要趁着处暑，「照照镜子」，
祛除「慵懒散」的湿气，
以清醒的头脑、坚强的定力、饱满的精神，
投身于工作中。

2025年第9期（总第45期）

物理所纪委 纪监审办公室 主办

目 录

纪法新规	1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若干规定》	1
警钟长鸣	9
解读全国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半年报” ..	9
国家卫健委调查组最新通报：多名涉肖某董某莹事件人员被严肃追责问责	15
上海交通大学：关于程某华、徐某等问题的通报	19
廉洁文化	21
持续加强新时代党员干部家风建设	21

纪法新规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若干规定》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若干规定》（以下简称《若干规定》），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认真遵照执行。

通知指出，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是顽瘴痼疾，必须下大力气坚决纠治。基层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的“最后一公里”，不能被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束缚手脚。制定《若干规定》，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健全为基层减负长效机制，对于持续深化拓展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具有重要意义。

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要严格执行《若干规定》，统筹为基层减负和赋能，切实把基层从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束缚中解脱出来，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积极担当作为，有更多精力抓落实。中央层面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专项工作机制要定期督促检查，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门、各省级党委和政府在工作部署时要实事求是，党委（党组）要履行好主体责任，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强化监督执行，确保《若干规定》落到实处。

《若干规定》全文如下。

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若干规定

（2024年7月30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审议批准
2024年8月6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发布）

为了深化拓展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健全为基层减负长效机制，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积极担当作为，有更多精力抓落实，制定如下规定。

一、切实精简文件

1. 严控文件数量。地方和部门发文严格实行计划管理、总量管控和发文立项制度，严格控制临时性、配套类、分工类发文。年度实际发文数量一般只减不增，超过上年度的应当向上级党委办公厅（室）书面说明。议事协调机构、部门和单位不得向下级党委和政府发布指令性公文或者在公文中提出指令性要求。加强日常动态监测，防止以“红头”变“白头”、正式改便笺、多文合一等方式规避发文数量管理。

2. 提升文件质量。坚持“短实新”文风，除部署综合性工作外，地方和部门文件一般不超过5000字，部署专项工作或者具体任务的文件一般不超过4000字。文件应当开门见山、直奔主题，着重提出贯彻落实的政策措施，一般不必阐述形势背景、重要意义、主要原则等内容，确需阐述的应当简明扼要；加强领导、落实责任、组织保障等内容应当精炼。配套文件应当直接提出具体落实措施，不得简单照搬照抄上位文件。

3. 加强评估审查。地方和部门制发文件应当进行与为基层减负一致性评估，加强政策性、合法合规性审查，一般不提出报送贯彻

落实情况、制定配套文件的要求；除专门文件外，文件原则上不对机构编制、干部配备、工资福利待遇、创建示范、达标、“一票否决”和签订责任状等事项提出具体要求。

二、严格精简会议

4. 严控会议数量。召开会议严格实行计划管理。法定性、制度性会议按照有关规定执行。本系统本领域综合性工作会议，原则上每年不超过1次，各级部门召开的业务工作会议能合并的合并、能精简的精简。各级召开日常性会议应当精简务实、控制频次，可以合并研究审议的事项应当合并。对上级精神不刻意搞开会传达不过夜。未经同级党委主要负责同志批准，不得随意召开直达基层的会议（含电视电话、网络视频会议），对已直接开到基层的，不再层层召开。压减现场观摩会、推进会等频次数量。已制发文件的工作事项原则上不再专门开会部署。市县两级党委和政府对于年度综合性会议加大统筹力度，防止年底年初扎堆开会，明显减少乡镇（街道）党政主要负责同志和村（社区）党组织书记、村（居）委会主任参加的会议数量。

5. 控制规模规格。严控参会人员范围、层级，只安排与会议主题密切相关的单位参加，不搞层层陪会。合理确定会议规格，由分管负责同志召集部署的会议，一般不要求下级主要负责同志参会。以部门名义召开的会议，未经同级党委批准，不得要求下级党委和政府负责同志参会。不简单以出席会议领导级别对参会人员提出相应级别要求，可由分管负责同志参加的会议不要求主要负责同志参会，可由部门负责同志参加的会议不要求党委和政府负责同志参会。中央部门工作会议一般不安排市县及以下单位参会，省级部门工作会议一般不安排县以下单位参会。

6. 提升质量效率。从严落实开短会、讲短话要求，地方党政主

要负责同志同时参加的会议一般不同时讲话，主要负责同志讲话或者会议主报告不超过1小时，有发言安排的应当控制发言时间，不搞一般性工作汇报、表态。安排分组讨论的会议，会期原则上不超过1天半，其他会议一般安排半天以内。能采用电视电话、网络视频形式召开的会议，可不集中开会。

三、统筹规范督查检查考核

7. 严格计划和备案管理。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门拟开展的涉及地方党委和政府的综合性督查检查考核事项，按年度计划执行，原则上每部门不超过1项，同类事项应当合并进行，涉及多部门的应当联合开展。加大对部门内设机构和行业系统开展督查检查考核的统筹力度，未经报备不得开展。计划外确需开展的应当一事一报。不得打包报计划、执行搞拆分，不得以调研之名行督查检查考核之实，调研结果不得作为考核问责的依据。不在部门文件、领导讲话等中设定督查检查考核事项。中央和国家机关部门开展的督查检查考核事项，一般不要求地方层层配套开展。每年年初、年中，对拟实地开展的督查检查考核事项加强统筹调度优化，错开时间和地点。除应急类的安全生产、自然灾害防治外，每个省全年平均每月接受中央和国家机关部门实地督查检查考核不超过规定次数，市县乡三级接受上级实地督查检查考核次数，由省级党委参照作出规定。省市县加强对本级督查检查考核事项的计划 and 备案管理。

8. 改进方式方法。上级部门到地方督查检查考核调研，不得动辄要求见主要负责同志，不得频繁要求基层填表格报材料。不得将获得领导同志批示以及在刊物和媒体刊发文章信息、经验做法等作为督查检查考核内容。不把是否开会发文、拍照留痕、制作学习笔记等作为评判工作优劣的标准，不得工作刚部署就安排督查检查考核。督查检查考核原则上不召开动员会、反馈会。对督查检查考核

结果，应当以适当方式进行反馈，留足整改时间。落实“三个区分开来”，统筹做好追责问责和容错纠错工作，不得以问责代替整改，未经规定程序、事实未查清之前不对干部进行追责问责，防止问责泛化、简单化。压减考核指标，压缩提供材料的文字量，突出考核重点，不层层加码，不“搭车”设置考核内容。不得随意设置“一票否决”和签订责任状事项，不得通过签订承诺书、第三方评估、满意度测评、挂牌督办等方式变相设置考核事项。不得按月度、季度频繁搞排名通报。不得以通报排名的形式变相进行考核。考核应当化繁为简，不搞“千分制”。

9. 严控对基层督查检查考核总量。省市县三级党委和政府应当合理统筹对基层的督查检查事项，不得向同一地方反复安排督查检查事项，不得就同一事项层层对同一地方开展督查检查，防止多头重复、集中扎堆。县及以下单位的所有考核事项合并开展，对县、乡、村的考核分别由市、县、乡统一组织实施，其他单位不单独开展考核。

四、规范借调干部

10. 不向县及以下单位借调干部。上级机关、单位原则上不得从县及以下单位借调干部。不得以工作专班、跟班学习、交流锻炼等名义变相借调干部。

11. 严控向市及以上单位借调干部。上级机关、单位从市及以上单位借调干部，应当聚焦工作急需，从严控制数量。确需借调的，应当经本单位党组（党委）审批同意后，报同级党委组织部门备案。借调时间一般不超过6个月，特殊情况需要延期的，延长时间一般不超过6个月，并应当提前征得派出单位和本人同意。

五、规范政务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管理

12. 清理整合面向基层的政务应用程序。中央和国家机关部门

原则上最多运行 1 个面向基层的政务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以下简称政务应用程序），填表报数交材料功能一般不向下延伸到县级；现有多个政务应用程序到基层的，应当逐步清理压减整合。各地区对面向县以下单位的政务应用程序进行清理整合。不得随意向基层要数据材料，需要基层填表报数交材料的，原则上应当通过省级平台报送并推动数据共享，能够通过系统自动生成或者共享获取的数据材料，不再要求基层报送、实现同类材料“最多报一次”，不得再要求重复报送纸质材料，部门不得要求另行报送。市县级政务应用程序的填表报数交材料功能，应当逐步与省级平台相应功能整合统一。

13. 严格建设管理。严格政务应用程序立项审核，并纳入统一技术监管，未经信息化项目审批部门批准，不得新建。行业系统已建有统一政务应用程序的，应当向地方开放相关权限，推进垂管系统与地方平台互联互通，地方不再重复建设。除安保、应急等特殊场景规定外，其他各类政务应用程序不得设置打卡签到、积分排名、统计在线时长等强制性功能。

14. 防止功能异化。不得强制推广下载使用政务应用程序，不得考核通报用户安装使用率，不得强制要求定期登录等。不得把政务应用程序异化为工作考核日常化、督查检查线上化的主要载体，不得将点赞量、网络投票数、转发量、学习时长等作为考评依据，非必要不得强制要求下级和基层单位通过政务应用程序上传工作照片、视频和轨迹等。

六、规范明晰基层权责

15. 建立健全职责清单。省级党委和政府指导本地区立足实际建立健全乡镇（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并开展清理规范，加强清单动态管理，推动责权一致、责能一致。村（居）委会依法履行职

责，不得将村（社区）作为行政执法、城市管理、招商引资等事务的责任主体。加强对“某长制”、网格员等的统筹规范，不得随意新增事项。

16. 完善清单外事项准入制度。未经省级党委和政府统一部署，不得将未列入清单的职责事项擅自向乡镇（街道）下放或者采取授权、委托等形式变相下放，不得随意以落实属地管理、签订责任状、分解下达指标、考核验收、制度上墙等方式将工作任务和责任转嫁乡镇（街道）、村（社区）。对已下放的事项进行清理规范，基层治理迫切需要且能有效承接的事项继续保留，同步下放相关资源；专业性技术性强、经评估无力承接的事项及时调整上收。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村（社区）公共服务事项，可依法购买服务。

17. 规范工作机制、挂牌和证明事项。精简整合党政机关和群团组织设立各类村（社区）工作机制，未经省级党委和政府批准，不得要求村级组织设立各类领导小组、委员会、工作站、协会等工作机构并挂牌、配备力量。省级党委和政府统一规定村（社区）挂牌数量、名称和式样，除法定挂牌外不得增加。党政机关和群团组织不得要求村（社区）出具缺乏法定依据的证明事项，原则上取消金融机构、社会组织等要求村（社区）出具的证明事项。

18. 依法依规确定基层信访工作职责。不得简单以信访数量的多少评价基层信访工作，对已经复核的信访事项和已经依法终结的涉法涉诉信访事项，不进行排名、通报、考核、问责，使基层将更多精力放到推动矛盾排查化解、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上来。

七、规范创建示范和达标活动

19. 精简种类数量。大幅减少各种创建示范和达标活动，未经批准不得新增创建示范和达标活动以及“城市”、“之乡”、“基地”等授牌命名活动。市县级党政机关和群团组织以及乡镇（街道）不

开展创建示范活动。不搞创建结果排名。

20. 注重创建示范实效。创建示范活动不得脱离地方资源禀赋条件和产业发展实际，不得搞“运动式”、“作秀式”、“一阵风”，不对氛围营造提要求，不影响群众正常生产生活。参与创建示范活动的单位应当坚持节俭办事，杜绝浪费，不得举债搞创建。创建示范活动不得收取费用，不得以搞合作、拉赞助等方式变相收取费用。

21. 在基层不搞达标活动。各级党政机关以及群团组织、国有企业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不得开展以乡镇（街道）、村（社区）、学校为对象的达标活动。对现有的达标活动进行清理，已经开展的期满后自行取消。

各地区各部门应当严格执行本规定，建立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专项工作机制，党委（党组）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党委（党组）书记带头执行并抓好贯彻落实，及时纠治本地区本部门存在的突出问题。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门应当带头落实。本规定的贯彻落实情况作为巡视巡察、新闻舆论监督等的重要内容。对违反本规定的追责问责，对典型问题予以公开通报。

本规定由中央办公厅负责解释，自发布之日起施行。此前发布的有关规定，凡与本规定不一致的，按照本规定执行。

警钟长鸣

解读全国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 “半年报”

(来源：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

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问题通报同在进行中。

7月28日，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公布了今年上半年全国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汇总情况。上半年，全国共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113548起，批评教育和处理149729人，其中党纪政务处分100761人。“半年报”传递出纪检监察机关常态长效深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一严到底纠治“四风”的强烈信号。

始终坚持零容忍，一严到底狠刹歪风邪气

中央八项规定是党中央徙木立信之举，是新时代管党治党的标志性措施，必须常抓不懈、久久为功。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始终坚持零容忍，把中央八项规定作为铁规矩、硬杠杠，严肃查处顶风违纪、隐形变异的“四风”问题，督促党员、干部坚决反对特权思想和特权现象，树牢正确权力观、政绩观、事业观。

锚定作风建设任务要求，二十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对“健全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同查同治机制，着力推动正风反腐一体深化”作出部署，强调以“同查”严惩风腐交织问题，以“同治”铲除风腐共性根源，以“查”、“治”贯通阻断风腐演变。

今年3月，党中央部署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向全党宣示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必须紧盯不放、一抓到底的决心态度。

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紧紧围绕中央纪委四次全会部署，坚持抓常抓细抓长、一个节点一个节点坚守和推进，深入纠治违规吃喝、“快递送礼”、无实质内容的因公出国（境）活动以及不作为乱作为、加重基层负担等问题，对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期间顶风违纪行为快查严处、公开通报，深入开展风腐同查同治，一严到底狠刹歪风邪气，以优良党风政风带动社风民风持续向上向好。

此次是连续第142个月公布月报数据，这一方面彰显党中央持之以恒从抓作风入手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的坚决态度；另一方面反映作风建设是攻坚战、持久战、总体战，必须坚持“马不离鞍、缰不松手”，以改革精神和严的标准纠治“四风”，推动作风建设常态长效。

从查处人员看，今年上半年，全国共查处省部级领导干部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6起，查处地厅级领导干部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550起，查处县处级领导干部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6584起，查处乡科级及以下干部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106408起。这再次表明，持续加大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力度，无论职务高低，不管发生在哪个领域，谁违反了就严肃处理谁，绝不姑息、绝不手软。

始终坚持经常抓，严厉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

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是党的大敌、人民的大敌。

二十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明确指出，聚焦脱离实际定政策、督检考过多过频、过度留痕、层层加码等加重基层负担问题，开展《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若干规定》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持续增强

基层干部群众减负获得感。

今年以来，各级纪检监察机关紧盯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既坚决纠治形式主义问题表现，又深挖背后官僚主义源头，坚持严抓不放、常抓不懈，不断提高作风建设水平。

数据显示，2025年上半年，全国共查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57278起，批评教育和处理77405人，其中党纪政务处分47305人。

坚持政治从严，纪检监察机关坚持把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作为检验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重要标尺，坚定不移把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到实处。

上半年，在“贯彻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有令不行、有禁不止，或者表态多调门高、行动少落实差，脱离实际、脱离群众，造成严重后果”方面，全国共查处问题539起，批评教育和处理699人，其中党纪政务处分478人。

翻看2025年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公开通报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有不少涉及影响高质量发展、损害群众切身利益等方面。

此次通报数据同样有所体现。上半年，在“履职尽责、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方面不担当、不作为、乱作为、假作为，严重影响高质量发展”方面，全国共查处问题49204起；在“在联系服务群众中消极应付、冷硬横推、效率低下，损害群众利益，群众反映强烈”方面，全国共查处问题4208起。

这两类问题的查处，既展现了纪检监察机关深入整治任性用权、随意决策、机械执行，敷衍塞责、冷硬横推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工作成效。同时也表明这些问题顽固复杂，必须紧盯影响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严抓不放、常抓不懈、久久

为功。

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是党中央连续7年专门部署推动的重要工作。今年以来，中央层面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专项工作机制办公室会同中央纪委办公厅先后3次对9起典型问题进行通报，一再释放对加重基层负担的形式主义突出问题毫不姑息的鲜明信号。

纪检监察机关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作风建设重要论述，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中央《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若干规定》，紧盯“文山会海反弹回潮，文风会风不实不正，督查检查考核过多过频、过度留痕，给基层造成严重负担”等方面问题严肃查处、深入整治，切实把广大基层干部从一些无谓的事务中解脱出来，让他们有更多时间精力抓好落实、服务群众。

始终坚持露头就打，撕下奢靡享乐痼疾的层层“马甲”

持续高压之下，享乐主义、奢靡之风等顽瘴痼疾隐形变异、潜滋暗长，以快递方式收送礼品礼金，借调研检查、培训考察、党建活动名义公款旅游时有发生。纪检监察机关对此态度鲜明：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坚决防止享乐主义、奢靡之风反弹回潮，坚决筑牢中央八项规定堤坝。

数据显示，2025年上半年，全国共查处享乐主义、奢靡之风问题56270起，批评教育和处理72324人，其中党纪政务处分53456人。

这里面，违规收送礼品礼金是“四风”顽疾的突出表现，在受处分党员违纪行为中占比较高。今年上半年，全国查处的违规收送名贵特产和礼品礼金问题29997起，占查处的享乐主义、奢靡之风问题的53.3%。

据记者观察，元旦、春节、端午、中秋、国庆等节假日仍然是

当前违规收送礼品礼金高发时期，管理服务对象以拜年拜节为借口向党员干部送礼拉拢“感情”问题仍不鲜见。为巩固拓展露头就打、反复敲打的高压态势，各级纪检监察机关持续以铁的纪律净化节日风气：紧盯关键节点开展监督检查，及时通报曝光典型案例，坚持严字当头、一严到底，以正风肃纪“组合拳”纠治“节日病”。

违规吃喝绝非小事小节，败坏党的形象、带坏社风民风。经过持续努力，纠治违规吃喝取得明显成效，但依然有违规吃喝问题在隐形变异、花样翻新。这反映在通报中，今年上半年，全国共查处违规吃喝问题 12150 起，占查处的享乐主义、奢靡之风问题的 21.6%。

检索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发现，今年上半年，先后有海南、甘肃、北京、黑龙江、山东等省（市）通报违规吃喝典型问题。可以看出，违规吃吃喝喝遁入“地下”，披上“隐身衣”，躲进“青纱帐”，企图逃避纠查。

整治违规吃喝，必须常抓不懈、一严到底。各级纪检监察机关针对“舌尖上的歪风”“舌尖上的腐败”，露头就打、寸步不让，不断创新监督方式、织密监督网络，让其无所遁形。

在查处问题上从严，四川绵阳等地纪委监委建立健全贯通协同工作机制：与公安部门建立道路交通违法犯罪快移快查机制，循线深挖酒驾及醉驾背后的违规吃喝问题；与税务部门建立税控发票查询绿色通道，发现违规吃喝问题及时移送；深化“纪巡审”联动监督机制，深挖虚列公务接待、商务招待，套取会议费、办公费精致走账等问题。

在堵塞漏洞上发力，贵州等地纪委监委推动有关部门出台省级招商引资接待管理实施办法，推动省机关事务管理局等部门修订省级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省级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标准，切实把纠治违规吃喝歪风实践成果转化为制度规范。

始终坚持整体思维，贯通“查”“治”阻断风腐演变

不正之风与腐败问题在表现形式、危害程度等方面虽有不同，但互为表里、同根同源。不正之风滋生掩藏腐败，腐败行为助长加剧不正之风，甚至催生新的作风问题。

风腐同查同治，首要是强化统筹观念和整体思维。实践中，纪检监察机关把风腐同查同治贯穿到信访举报、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巡视巡察各环节，落实到警示教育、整改整治、制度建设各方面，坚决遏制风腐问题滋生蔓延。

一方面，以案看风，精准查找本地区本领域哪些不正之风与腐败关系最为紧密，哪些作风问题容易演变为腐败，密切关注苗头性、倾向性问题，进行针对性整治。

今年以来，多地纪委监委把“全周期管理”理念贯穿风腐同查同治全过程，从办案开始就深入分析违纪违法问题发生原因，查找工作中存在的廉洁风险点，有针对性地开展监督、推动立行立改，督促案发单位开展整改治理，推动完善权力配置运行的制约和监督机制。

另一方面，以风看腐，围绕行业、领域或地区易发多发的“四风”案件，深入分析作风建设地区性、行业性、阶段性特点，全链条排查监管方面存在的薄弱环节，精准定位可能存在的腐败风险点。

如，山东省济南市纪委监委梳理 2024 年全市查处的 1040 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紧盯带有腐化蜕变特征的享乐奢靡问题和隐藏腐败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细化“必问必核事项”，疏通线索同查堵点。

风腐同查同治既是破解作风顽疾的重要手段，也是铲除腐败滋生的土壤和条件的必要措施，必须久久为功、绝不松懈。纪检监察机关将坚持严字当头、实字托底，一体推进整饬作风、惩治腐败。

国家卫健委调查组最新通报：多名涉肖某董某莹事件人员被严肃追责问责

（来源：新华社）

近期，国家卫生健康委联合教育部等有关部门对肖某董某莹事件涉及的相关单位、人员以及相关线索进行全面深入调查，北京市有关部门积极参加，通过谈话、调阅原始资料等方式，组织专家组对北京协和医学院“4+4”试点班项目进行评估，查明事实。15日，国家卫生健康委调查组就调查处置及问责情况作出通报。

关于中日友好医院、北京协和医学院、北京协和医院、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涉事人员调查情况，通报显示，肖某违规违纪违法的主要问题，暴露出中日友好医院存在医疗质量安全管理、医德医风建设相关制度不健全、落实不到位问题，中日友好医院副院长（主持行政工作）崔某，肖某所在胸外科主任梁某阳，以及护理部副主任、手术麻醉科护理单元护士长兼手术室护理单元护士长张某履行责任不力。2019年4月，北京协和医学院教务处马某在董某莹报名材料审核中，未辨别出其提供的北京科技大学成绩单（4门课程共计16学分）系伪造。北京协和医院胸外科主治医师邴某兴在董某莹实习期间，私自安排董某莹在北京市第六医院“荧光腔镜精准肺段手术”中协助腔镜固定，并提供不实宣传素材。董某莹的导师邱某兴指定北京协和医院骨科吴某、吴某宏负责董某莹科研训练和论文指导。董某莹2021年2月以“人工智能影像技术在脊柱畸形中的应用”进行开题报告，2023年5月以“跨模态图像融合技术

在医疗影像分析中的研究”申请博士学位论文答辩，学位论文与开题报告不一致，题目变更未履行相关审批手续。吴某宏作为论文指导老师同时担任答辩委员会成员，违反了学校毕业论文答辩的有关规定。北京协和医学院分管招生、教学等工作的副院长张某履行管理责任不力。北京协和医院骨科主任仇某国向中日友好医院脊柱外科主任移某打招呼，为董某莹调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轮转计划提供便利。北京协和医学院、北京协和医院、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对学生和工作人员发表学术论文管理不严格。董某莹在校学习和在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工作期间，以第一作者发表的1篇学术论文存在重复发表行为，论文通讯作者为北京协和医院内科学系吴某；以共同第一作者发表的3篇学术论文，并列第一作者为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泌尿外科宋某，两人主要承担翻译工作，对指南内容没有实质性学术贡献，作者排序与其对论文的实际贡献不相符，属于不当署名，通讯作者为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泌尿外科邢某增，存在对论文署名把关不严问题。对北京协和医学院“4+4”试点班其他学生的入学资格情况进行核查，未发现存在违规情形；网传两名学生为某院士孙女、个别学生以艺术特长生取得入学资格的信息不属实。

关于董某莹成绩单造假、学位论文抄袭剽窃涉事人员调查情况，通报显示，2019年1月，北京科技大学班某娟（系董某莹姑姑，时任国际合作与交流处副处长）通过李某宽（时任教务处注册中心主任），为董某莹伪造成成绩单用于北京协和医学院“4+4”试点班报名资格申请提供便利。2023年初，班某娟安排其团队教师马某渊为董某莹撰写博士学位论文提供帮助，马某渊应董某莹要求，在其指导

的某硕士研究生（已于 2023 年按期毕业并获硕士学位）不知情的情况下，将该研究生学位论文过程稿发给董某莹，为董某莹抄袭剽窃提供便利，班某娟知情后默许。

通报显示，在已对肖某、董某莹调查处置的基础上，根据调查结果，依据国家有关规定，根据干部管理权限和处分批准权限，对有关责任人员和机构进行严肃追责问责，国家卫生健康委党组给予中日友好医院副院长（主持行政工作）崔某诫勉；给予北京协和医学院分管招生、教学等工作的副院校长张某党内严重警告处分。

中日友好医院党委给予胸外科主任梁某阳党内警告、记过处分；给予大外科护理单元副护士长兼胸外科护士长石某慧党内警告处分，免职处理；给予护理部副主任、手术麻醉科护理单元护士长兼手术室护理单元护士长张某警告处分；给予脊柱外科主任移某诫勉。北京协和医学院党委给予教务处处长马某降低岗位等级处分，免职处理。北京协和医院党委给予骨科主任仇某国诫勉；给予胸外科主治医师邢某兴降低岗位等级处分；给予董某莹导师邱某兴批评教育（已退休，不再担任研究生指导教师），骨科吴某诫勉谈话并暂停研究生招生资格两年，骨科吴某宏诫勉谈话并暂停研究生招生资格一年；给予重复发表论文的通讯作者吴某科研诚信诫勉谈话。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党委给予不当署名论文的通讯作者邢某增科研诚信诫勉谈话、批评教育、责令检查；给予不当署名论文的并列第一作者宋某科研诚信诫勉谈话。

北京科技大学党委给予班某娟留党察看一年、撤职处分，取消研究生指导教师资格，调离教师岗位；给予李某宽党内严重警告、记过处分，免职处理；给予马某渊党内严重警告、记过处分，暂停

研究生招生资格两年；给予履行管理职责不力的时任教务处副处长宁某钧诫勉。

国家卫生健康委党组责令中日友好医院党委、北京协和医学院党委、北京协和医院党委，教育部党组责令北京科技大学党委，作出书面检查并切实整改。

关于改进完善北京协和医学院“4+4”试点班项目，通报指出，北京协和医学院“4+4”试点班项目旨在探索推进医学教育改革，推动医学教育与多学科融合。国家卫生健康委、教育部督促指导北京协和医学院进行深入整改。“4+4”试点班项目要严格限定报考条件，严控报考者的本科毕业学校和专业范围，严格界定境外本科学校资质，本科阶段所修医学相关课程学分限定在本科就读大学获取，加强对成绩单的核验，坚持立德树人，增加学位论文答辩后第二年再次查重管理，对“4+4”试点班毕业生统一开展为期3年的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

国家卫生健康委、教育部表示，将驰而不息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持续推进全面整治，进一步加强医德医风和校风教风建设，推进医疗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引导广大从业人员自觉践行崇高职业精神，更好为人民群众服务。

上海交通大学：关于程某华、徐某等问题的通报

(来源：上海交通大学网站)

一、关于程某华违规违纪问题的通报

程某华，原上海交通大学机械与动力工程学院二级教授，2022年8月退休。

经查明，程某华在2015、2019、2020年度自然科学基金项目、2021年某专项计划项目申报书中提供虚假信息，将本市某高校（非上海交通大学）的在职教师Z某、X某表述为上海交通大学的高级工程师、副教授，将其指导的硕士生X某某表述为博士生，并致项目“烂尾”。其弄虚作假的行为不仅违反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条例》第三十五条、《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三条、第六条等相关规定，更违背了科研人员应当遵守的学术规范和职业道德，损坏了公平诚信、风清气正的学术环境。

2022年7月，我校依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上海交通大学教职工违规违纪处理办法（试行）》《上海交通大学教职工学术不端行为惩戒办法》给予程某华降低岗位等级的处分。2022年8月，程某华向学校提出复核申请。2022年9月，我校完成复核工作。2023年3月，程某华向上级主管部门提出申诉，上级主管部门申诉公正委员会维持了我校对程某华作出的处分决定。

被查处后，程某华仍然不能认识自身错误，滥用司法资源进行滋扰性诉讼，并在网络空间进行炒作引导舆论，纪律意识和法制观念淡薄。

程某华案例暴露出我校在加强科研诚信、师德师风警示教育及法制教育的不足。我校已举一反三，多措并举，切实强化教师队伍

科研诚信建设，加大对基金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管理，并进一步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对于退休教师程某华个人，我校也将加强教育引导，望其能早日认识到自身存在的科研诚信等问题。

二、关于徐某利用职务便利套取科研经费问题的通报

原电子信息与电气工程学院工程师徐某，利用管理科研项目经费的职务便利，在负责相关横向科研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过程中，为套取项目资金供个人使用，于2020年9月至2024年4月间，采取虚构业务支出、虚列人员劳务费用、虚构发放绩效酬劳、虚构人员公务出差等方式，从其负责的科研项目中套取经费总计145万余元，所得款项用于购买房产、个人理财、家庭消费等。案发后，徐某全额退赃。徐某受到开除党籍、开除处分，被徐汇区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二年十个月，并处罚金二十万元。

拓展阅读：

警惕借出差、培训之机公款旅游问题

https://mp.weixin.qq.com/s/1ITpz_pF4ifXVt7_XKeytw

让每一次出差都清清爽爽

https://www.ccdi.gov.cn/pln/202508/t20250808_439896.html

视频|青春别“出”一格

<http://v.ccdi.gov.cn/2025/07/16/VIDEgDICx3qaORK59imaw1mG250716.shtml>

廉洁文化

持续加强新时代党员干部家风建设

(来源：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

“天下之本在国，国之本在家。”家庭的前途命运从来同国家和民族的前途命运紧密相连。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从事关国家长治久安、事关人民幸福安康、事关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战略高度，就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发表一系列重要论述。新征程上，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要持续涵养新时代共产党人良好家风，做优良家风的建设者和引领者，把家庭打造成砥砺品行的“磨刀石”、抵御贪腐的“防火墙”。

领导干部的家风，不仅关系自己的家庭，而且连着党风政风。家风某种程度上是作风的延伸，是作风在家庭的呈现和反映。好家风所倡导的价值观与清正廉洁、为民务实的价值追求相契合。新时代以来，领导干部家风建设被写入廉洁自律准则、党内监督条例、纪律处分条例、关于进一步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的实施意见、关于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的意见等制度、文件中。党员领导干部建设好家风，不仅是道德要求，也是党性修养、纪律要求，要把家风建设摆在重要位置，保持共产党人的高尚品格和廉洁操守，从严管好家人、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以良好家风助推党风政风持续向好、社风民风向上向善。

重家教、守家训、正家风是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是融入中国人血脉中的精神力量。诸葛亮诫子“静以修身，俭以养德”，岳母

刺字激励“精忠报国”，朱子家训劝教“一粥一饭，当思来处不易；半丝半缕，恒念物力维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这些蕴含家庭教育智慧的家规家训，在新时代仍然具有重要价值。在培育良好家风方面，老一辈革命家为我们作出了榜样。毛泽东带头坚持“恋亲不为亲徇私”等家风原则，周恩来为家人定下吃、住、行等十方面不许、不准的家规，焦裕禄严禁子女看“白戏”，谷文昌拒绝为女儿安排工作，杨善洲不让家人搭“顺风车”，红色家风是中国共产党人永不褪色的“传家宝”。

党员领导干部要做家风建设的表率。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各级领导干部特别是高级干部要继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继承和弘扬革命前辈的红色家风”“领导干部特别是高级干部要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做廉洁自律、廉洁用权、廉洁齐家的模范”。新征程上，党员领导干部要自觉做优良家风的传承者、践行者。坚持廉洁齐家，注重培育清廉家风，教育督促亲属子女守纪法、讲规矩、走正道；从严要求亲属子女，对大是大非问题立场坚定，对不当言行态度鲜明，不能听之任之、置身事外，帮助他们明辨是非，自觉抵御不良风气的侵蚀。落实严管严治的家教要求，坚决守住亲情关，引导亲属子女力戒特权行为和享乐思想，不行不义之举，不谋不义之财。树好以身作则的家庭榜样，家里家外严格要求自己，坚持秉公用权，正确处理公与私、情与法、义与利的关系，切实做到权为民用、利为民谋。

加强系统施治标本兼治，在全党全社会筑牢拒腐防变家庭防线。从近年来查处的腐败案件看，家风败坏往往是领导干部走向严重违纪违法的重要原因。必须坚持把纪律挺在前面、把监督挺在前面，坚决查处家族式腐败，坚决防止打旗号、乱办事、谋私利情况发生。综合运用通报曝光、拍摄警示教育片、编印违纪违法人员忏悔录等

方式，用“身边人身边案”敲响警钟，铲除家族式腐败滋生土壤。推动将家风建设与党风廉政建设相融合、与干部选拔任用相结合，引导督促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严格遵守党章党规党纪。将家风建设情况纳入党的组织生活和民主评议，对发现党员干部家风方面有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的，及时提醒谈话、防微杜渐。加强正面引导，深挖廉洁文化中蕴含的优良家风元素，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从中汲取精神养分，推动崇廉尚洁的清风正气在全社会不断充盈。

拓展阅读：

学习词典·家风建设 | 注重家教

https://www.ccdi.gov.cn/toutiaon/202508/t20250807_439773.html

学习词典·家风建设 | 注重家庭

https://www.ccdi.gov.cn/toutiaon/202508/t20250806_439485.html

学习词典·家风建设 | 过好亲情关

https://www.ccdi.gov.cn/toutiaon/202507/t20250731_438411.html

学习词典·家风建设 | 廉洁齐家

https://www.ccdi.gov.cn/toutiaon/202507/t20250722_436510.html



2025年8月27日印发

编辑：王 芳 李 森

审核：石永军

